

股票代码：600711

公司简称：ST 雄震

公告编号：临 2011-07

厦门雄震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雄震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1 年 1 月 29 日在厦门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 实到 3 人, 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袁文建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0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就董事会编制的 2010 年年度报告，监事会提出审核意见如下：

1、年报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反映公司 2010 年度的经营管理成果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季报编制和审核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三、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利润分配方案》

为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因此 2010 年度不分配股利，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09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487 号文核准，2010 年 2 月，本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共收到有限售条件股股东以货币缴纳的认购款人民币 19000.01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承销保荐费用 775 万元及待付的其它发行费用 10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8125.00 万元，根据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证天通[2010]验字第 1001 号验资报告验证，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0 年 2 月 3 日全部到帐，并存放于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思明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至20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8,082.22万元，其中投入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16982.22万元，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100万元，募集资金利息收入3.13万元，募集资金余额42.78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内。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此报告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中证天通[2010]审字第 1104 号鉴证报告。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本公司 200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对雄震股份该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10 年度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专项核查报告。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五、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0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867 号文核准，2010 年 12 月，

本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共收到有限售条件股股东以货币缴纳的认购款人民币 66,500.007 万元，扣除本次总发行费用 1,649.506857 万元，本次认购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64,850.500143 万元。根据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证天通[2010]验字第 1211 号验资报告验证，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0 年 12 月 24 日全部到帐，并存放于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思明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帐户。

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支出募集资金 51,910.82985 万元，其中投入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 51,880.80 万元，支付部分发行费用及相关手续费 30.02985 万元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13,624.17708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内。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此报告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中证天通[2010]审字第 1105 号鉴证报告。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本公司 201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对雄震股份该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10 年度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专项核查报告。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厦门雄震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1 年 1 月 29 日